

# 湛江市遂溪县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工程项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安排表（第一次）



序号	单位名称	合同总金额 (万元)	本次安排资金 (万元)	占比	资金用途	安排依据	备注
1	中盛弘宇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170.6041	136.48328	80%	勘察费	按照《湛江市遂溪县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工程项目（勘察及初步设计）》规定，自签订合同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80%款项。	
2	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84.9605	55.48815	30%	初步设计费	按照《湛江市遂溪县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工程项目（勘察及初步设计）》规定，自签订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支付30%预付款。	
3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240.653508	72.196052	30%	工程设计费	按照《广东省湛江市遂溪县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工程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建设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规定，自签订合同并提交开工预付款保函后支付设计费30%预付款。	
4	广西建工集团建筑工程总公司	13708.560017	2112.568005	15.41%	项目工程费	按照《广东省湛江市遂溪县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工程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建设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规定，自签订合同并提交开工预付款保函后支付工程费30%预付款。	已拨付2000万元
5	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41.45305	72.435915	30%	监理费	按照《湛江市遂溪县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工程项目（监理合同）》规定，自签订合同后7天内支付监理费30%预付款。	
6	广东建工审图咨询有限公司	24.69	24.69	100%	施工图审查费	按照《湛江市遂溪县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工程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同》规定，完成施工图审查任务，出具《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并开具发票后，向财政部门申请施工图审查款。	
7	皓筠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36	36	100%	咨询服务费	按照《工程咨询合同》规定，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成果并得到相关部门批复后，申请支付10万元；项目通过相关部门审批并下达资金后，申请支付剩余资金26万元。	收款为皓筠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合计		14606.921175	2509.861402				